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4-001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四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四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该理财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爱德安”)于2014年2月8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路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利多多公募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财富宝4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壹仟壹佰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宝4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宝4号。
-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壹仟壹佰万元。
- 3.产品收益率:5.5%/年。
- 4.理财产品期限:180天(2014年2月10日至2014年8月9日)。
- 5.理财产品投资标的: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国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 6.投资收益支付方式:
- 6.1本产品为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本金和产品信息。
- 6.2投资期限届满后的下一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 7.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 8.风险提示
- 8.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 8.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 8.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分配时,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公司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 8.4流动性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合同约定在交易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将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 8.5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根据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公司未及时向查询,或由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 9.应对措施
- 9.1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9.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查。
- 9.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 9.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9.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投资主体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披露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000	2013年7月27日 2013-013	已到期
2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1,800 10,100 (恒富基金)	2013年3月27日 2013-013	已到期
3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4,180	2013年3月28日 2013-014	已到期
4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7,000	2013年5月28日 2013-046	未到期
5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2013年4月24日 2013-042	已到期
5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 (恒富基金)	2013年4月18日 2013-045	已到期
6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176期	2,000	2013年5月15日 2013-040	已到期
7 公司	兴业银行2013年第五期利安宝5号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4,800	2013年7月2日 2013-031	已到期
8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2013年第五期利安宝5号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5,100	2013年7月2日 2013-033	已到期
9 北京爱德安	稳健型人民币28天定期银行间保收益理财产品	10,000	2013年7月23日 2013-035	已到期
10 北京爱德安	稳健型人民币28天定期银行间保收益理财产品	5,000 (恒富基金)-优先2号”	2013年7月23日 2013-035	已到期
11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296期	14,800	2013年8月2日 2013-036	已到期
12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296期	5,100	2013年8月2日 2013-036	已到期
13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296期	4,700 (恒富基金)	2013年8月2日 2013-037	已到期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14-11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大证监发[2014]28号)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等相关主体的承诺事项进行了专项自查,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等相关主体承诺事项得到履行的承诺,不存在超过承诺期限未履行承诺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如下: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将来可能出现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及其它股东长海县獐子岛高桥经济发展有限公司、长海县獐子岛小耗经济发展有限公司、长海县獐子岛小耗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吴厚刚先生已分别向公司出具了《非竞争承诺函》,承诺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自身及其控股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

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承诺期限:2006年8月30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二、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长海县獐子岛投资发展中心、及其它股东长海县獐子岛高桥经济发展有限公司、长海县獐子岛小耗经济发展有限公司、长海县獐子岛小耗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吴厚刚先生均已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会出现占用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

承诺期限:2006年8月30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大连三垒 公告编号:2014-001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5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大证监发[2014]28号)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等相关主体承诺事项进行了专项自查,现将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履行情况进行披露如下:

一、公司上市前控股股东关于上市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和流通限制的承诺

1.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15名持股股东,既俞建峰、俞洋、金秉祥、刘平、黄喜山、俞澎彬、丛爱荣、辛其元、宋文忠、姜晓辉、于连生、张玉梅、陈宝华、李时文、王寿强承诺:自大连三垒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大连三垒股份,也不由大连三垒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2011年9月29日至2016年9月29日。

2.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俞建峰、俞洋、金秉祥、刘平、黄喜山、宋文忠、姜晓辉另外承诺: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大连三垒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大连三垒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4-3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东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要求,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邦股份”)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以及自身截至2013年底全部未履行完毕承诺的相关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清理和检查,现将公司承诺事项公告如下:

一、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一)股份限售的承诺

承诺方:公司实际控制人贺正刚和公司股东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集团”)

承诺内容: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前述锁定期外,贺正刚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承诺期限:锁定期为2012年7月31日至2015年7月30日;限售期为贺正刚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履行情况:履行中,截至目前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方:公司实际控制人贺正刚和公司股东和邦集团

承诺内容:公司实际控制人贺正刚和控股股东和邦集团上市前分别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该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和邦股份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经营实体,未经本人或他人授权与和邦股份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承诺人与和邦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该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承诺自身不会,并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和邦股份及其他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称“其他企业”)不开展与和邦股份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和邦股份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设立、经营、发展或协助设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和邦股份业务直接竞争的业务、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和邦股份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承诺人将不对和邦股份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干预和和邦股份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其他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和邦股份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新产品,和邦股份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12日

投资主体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披露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4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4,800 (恒富基金)	2013年8月31日 2013-042	未到期
15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0,000	2013年9月26日 2013-043	未到期
16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2,500 (恒富基金)	2013年9月26日 2013-044	未到期
17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000	2013年9月26日 2013-045	未到期
18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7,000	2013年9月28日 2013-046	未到期
19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2013年10月22日 2013-047	未到期
20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144期	4,000	2013年11月22日 2013-053	未到期
21 北京爱德安	北京银行利盈宝人民币55天定期理财产品	1,000	2013年12月20日 2013-063	未到期
22 公司	交通银行福瑞增利-日利丰38天理财产品	1,500	2013年12月20日 2013-064	已到期

四、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对公司使用不超过四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2013年11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的意见详见2013年11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4.《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4-002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四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四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漫步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漫步者”)于2014年2月8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中路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利多多公募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财富宝4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肆仟捌佰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宝4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宝4号。
-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肆仟捌佰万元。
- 3.产品收益率:5.5%/年。
- 4.理财产品期限:180天(2014年2月10日至2014年8月9日)。
- 5.理财产品投资标的: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国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 6.投资收益支付方式:
- 6.1本产品为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本金和产品信息。
- 6.2投资期限届满后的下一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 7.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 8.风险提示
- 8.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 8.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 8.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分配时,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公司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 8.4流动性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合同约定在交易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将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 8.5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根据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公司未及时向查询,或由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 9.应对措施
- 9.1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9.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查。
- 9.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 9.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9.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投资主体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披露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000	2013年7月27日 2013-013	已到期
2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1,800 10,100 (恒富基金)	2013年3月27日 2013-013	已到期
3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4,180	2013年3月28日 2013-014	已到期
4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7,000	2013年5月28日 2013-046	未到期
5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2013年4月24日 2013-042	已到期
5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 (恒富基金)	2013年4月18日 2013-045	已到期
6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176期	2,000	2013年5月15日 2013-040	已到期
7 公司	兴业银行2013年第五期利安宝5号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4,800	2013年7月2日 2013-031	已到期
8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2013年第五期利安宝5号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5,100	2013年7月2日 2013-033	已到期
9 北京爱德安	稳健型人民币28天定期银行间保收益理财产品	10,000	2013年7月23日 2013-035	已到期
10 北京爱德安	稳健型人民币28天定期银行间保收益理财产品	5,000 (恒富基金)-优先2号”	2013年7月23日 2013-035	已到期
11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296期	14,800	2013年8月2日 2013-036	已到期
12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296期	5,100	2013年8月2日 2013-036	已到期
13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296期	4,700 (恒富基金)	2013年8月2日 2013-037	已到期

证券代码:002493 证券简称:荣盛石化 公告编号:2014-001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盛石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等相关主体的承诺事项进行了专项自查,现将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如下: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永庆、其他股东李永庆、李国庆、许月梅、倪信才、赵光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2010年11月2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履行情况:经核查,在承诺期限内,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

2.除上述承诺外,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李永庆、李永庆、监事李国庆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包括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重工 公告编号:2014-001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2月11日收到公司副经理陈雷先生书面辞职报告。陈雷先生因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经理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陈雷先生辞去副经理职务,其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陈雷先生辞去职务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管理层、经营管理层对陈雷雷先生担任副经理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重工 公告编号:2014-002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履行完毕承诺事项专项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的文件,对公司及相关主体的承诺事项进行了认真自查,现将截至2013年底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如下:

一、截至2013年底未履行完毕承诺的相关情况

(一)股份限售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宝松、朱丽霞女士及其控制的杭州圆鼎控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宝鼎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圆鼎控股”)、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圆鼎投资”)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2010年3月1日

承诺有效期满: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任职期间的三十六个月内以及离职后半年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4-010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世纪方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方舟”)的通知,世纪方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872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18%)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上述质押行为已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质押登记系统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股份质押解除期限自2014年2月10日起,至向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深圳分公司办理质押解除手续为止。

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处于质押(冻结)状态的股份数量累计为7,79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07%。除上述质押情况外,汪志平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为3,7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1%;公司董事长周夏斌先生及其女周丽女士分别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为2,808万股和1,716万股(合计质押公司股份为4,524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77%;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亚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1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1%。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二日

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投资主体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披露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000	2013年7月27日 2013-013	已到期
2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1,800 10,100 (恒富基金)	2013年3月27日 2013-013	已到期
3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4,180	2013年3月28日 2013-014	已到期
4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2013年4月24日 2013-042	已到期
5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 (恒富基金)	2013年4月18日 2013-045	已到期
6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176期	2,000	2013年5月15日 2013-040	已到期
7 公司	兴业银行2013年第五期利安宝5号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4,800	2013年7月2日 2013-031	已到期
8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2013年第五期利安宝5号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5,100	2013年7月2日 2013-033	已到期
9 公司	稳健型人民币28天定期银行间保收益理财产品	10,000	2013年7月23日 2013-035	已到期
10 北京爱德安	稳健型人民币28天定期银行间保收益理财产品	5,000 (恒富基金)-优先2号”	2013年7月23日 2013-035	已到期
11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296期	14,800	2013年8月2日 2013-036	已到期
12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296期	5,100	2013年8月2日 2013-036	已到期
13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296期	4,700 (恒富基金)	2013年8月2日 2013-037	已到期
14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4,800 (恒富基金)	2013年8月31日 2013-042	未到期
15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0,000	2013年9月26日 2013-043	未到期
16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2,500 (恒富基金)	2013年9月26日 2013-044	未到期
17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000	2013年9月26日 2013-045	未到期
18 公司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7,000	2013年9月28日 2013-046	未到期
19 北京爱德安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2013年10月22日 2013-047	未到期
20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公募理财产品2013年HH144期	4,000	2013年11月22日 2013-053	未到期
21 北京爱德安	北京银行利盈宝人民币55天定期理财产品	1,000	2013年12月20日 2013-063	未到期
22 公司	交通银行福瑞增利-日利丰38天理财产品	1,500	2013年12月20日 2013-064	已到期
23 北京爱德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多财富宝4号	6,100	2014年2月12日 2014-001	未到期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不超过四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2013年11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的意见详见2013年11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保荐机构的意见详见2013年11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商证券关于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4-003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四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